

证券代码:300354

证券简称:东华测试

公告编号:2016-039

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6年10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,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6年10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刘士钢主持,公司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讨论并以书面方式通过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一致认为《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、内容、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;三季报编制期间,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、公司《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;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审议结果:赞成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,通过。

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以自有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为抓住发展良机，促进战略发展，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投资决策制度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，拟使用自有资金在成都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——成都东华博远软件开发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 100 万元，投资总额 100 万元，公司住所：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，经营范围：从事计算机软件及硬件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，软件开发及维护、软件产品销售、电子产品技术服务及服务、计算机网络工程，网络技术服务。此次投资主要利用成都在软件开发人员集聚的独特区位优势，通过设立公司引进优秀的软件设计、开发人员，提升公司软件开发实力。

审议结果：赞成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25 日